

证券代码：688027

证券简称：国盾量子

公告编号：2025-027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盾量子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镭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国盾量子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国盾量子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